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8-MULT-45

修正案号: 39-6097

- 一. 标题: 客舱电气线束改装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:

空客公司A330-201, A330-202, A330-203, A330-223, A330-243, A330-301, A330-302, A330-303, A330-321, A330-322, A330-323, A330-341, A330-342和A330-343航空器,除在生产中完成了空客48825 改装的所有生产序列号 (MSN); 和

空客公司A340-211, A340-212, A340-213, A340-311, A340-312 和A340-313航空器,除在生产中完成了空客48825改装的所有生产序列 号 (MSN)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EASA AD 2008-0161;
- 2. 空客公司 SB A330-92-3066, Revision 01, 2008 年 8 月 1 日颁发;
- 3. 空客公司 SB A340-92-4071, Revision 01, 2008 年 8 月 1 日颁发。
- 注:本 CAD 允许采用上述服务通告经批准的后续修订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8-MULT-41, 39-6088

本适航指令的颁发是因为从航空公司收到关于空客公司A330和A340飞机的报告,反映在L53位置洗手间后面的电气线束由于磨损导致很多电路短路现象。这些线束包括了用于照明、插座、扬声器、氧气控制和指示器的导线。

如果不及时解决该问题,可能会导致氧气系统专用导线发生电路 短路,从而造成在紧急情况下,多数(超过总座位32%)乘客氧气面 罩无法供给氧气,造成人员伤害。

针对以上原因,颁发了CAD 2008-MULT-41,要求对48825预改装飞机(即未升级客舱),改装对机身段(FR)39.1到39.2之间,以及53.3到53.4之间的客舱左右两侧受影响的线束进行改装。

因为CAD 2008-MULT-41颁发后,发现参考文件中的原版服务通告中存在矛盾,所以改装应该依据Revision 1版服务通告进行,原版服务通告不再适用。

本指令包含了其取代指令CAD 2008-MULT-41的要求,特别注明必须依据Revision 1版服务通告完成所有要求,如果已依据原版服务通告完成,应该补做额外的工作。

在本指令规定的期限内按下列要求采取相应措施:

- (1) 自2008年8月22日 (CAD 2008-MULT-41生效之日) 起的20个月内,依据空客公司SB A330-92-3066 Revision 1或SB A340-92-4071 Revision 1对其适用型号航空器受影响的客舱电气线束进行改装。
- (2) 在本指令生效之日之前,如果依据空客公司SB A330-92-3066 原版或SB A340-92-4071 原版,对其适用型号航空器受影响的客舱完成了电气线束改装,则要求对这些航空器在本指令生效之日起的20个月内,完成空客公司SB A330-92-3066 Revision 1或SB A340-92-4071 Revision 1对其适用型号航空器要求的额外工作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CAD2008-MULT-45 / 39-6097

五. 生效日期: 2008年9月8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8年8月29日

七. 联系人: 舒小华

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

010-64473557